

獲得失業救濟對於通過COVID-19和大流行幫助居民至關重要。州和聯邦立法者已經意識到了這一需求，並採取了空前的步驟來加強和擴大盡可能多的人獲得失業救濟的機會。失業援助適用於可能因流感大流行而失業，工作時間減少或收入減少的許多不同類型的工人。其中包括自僱人士，獨立承包商，零工經濟工人以及通常不具備領取失業救濟金資格的其他人員。

您的每週基本福利金額約為您以前收入的50%，最高為\$823，另外每週還需支付\$600在Federal Pandemic Unemployment Compensation (FPUC)。您最多可以享受39週的福利。在此緊急情況下，通常的一星期等待期和求職要求已被免除。

如果您在一家公司工作（收到W-2），但被解僱或減少了工作時間或降低了工資：

申請定期失業救濟金：[LINK](#)

馬薩諸塞州失業救濟金指南：[LINK](#)

如何計算失業救濟金：[LINK](#)

如果您是自僱人士，獨立承包商或零工經濟工人（您得到1099），並且您的收入來源減少了，則您可能符合資格獲得大流行性失業援助（PUA）：

我有資格獲得PUA嗎？鏈接 [LINK](#)

申請PUA：[LINK](#)

有關PUA的常見問題解答：[LINK](#)

如果您對失業援助還有其他疑問或在申請福利時遇到問題 the Massachusetts Department of Unemployment Assistance (DUA) 聯繫辦公室國家參議員Jason Lewis

[Jason.Lewis@masenate.gov](mailto:Jason.Lewis@masenate.gov) or (617) 722-1206

我們將竭盡所能，幫助您獲得收益。

請與其他人分享此信息